

城市规划法规辅导：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城市规划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48/2021_2022__E5_9F_8E_E5_B8_82_E8_A7_84_E5_c61_548141.htm

1989年12月26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1）主要内容。包括总则、环境监督管理、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法律责任等。（2）适用范围。本法所称“环境”

，是指影响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各种天然的和经过人工改造的自然因素的总体，包括大气、水、海洋、土地、矿藏、森林、草原、野生生物、自然遗迹、人文遗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

区、城市和乡村等。本法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和管辖的其他海域。（3）有关规定。国家制定的环境保护规划必须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家采取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经济、技术政策和措施，使环境保护工作同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相协调。一切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环境的义务，并有权对污染和破坏环境的单位和个人进行检举和控告。

（4）主管部门。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全国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本辖区的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5）环境监督管理。环境质量标准。国务院环%百考

试题%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国家环境质量标准，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对国家环境质量标准中未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地方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和国家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省、自治区、直辖市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和国家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省、自治区、直辖市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和国家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省、自治区、直辖市

人民政府可以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未作规定的项目制定地方标准，也可以对国家标准中已作规定的项目制定严于国家标准的地方标准。

环境监测规范。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建立监测制度，制定监测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监测网络，加强对环境监测的管理。国务院和省级政府环保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发布环境状况公报。

(6) 环境保护规划。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管辖范围内的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和评价，拟订环境保护规划，经计划部门综合平衡后，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实施。

(7) 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必须对建设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作出评价，规定防治措施，经项目主管部门预审并依照规定的程序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计划部门方可批准建设项目设计任务书。

(8) 其他规定。制定城市规划，应当确定保护和改善环境的目标和任务。在国务院、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划定的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不得建设污染环境的工业生产设施；建设其他设施，其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规定的排放标准。已经建成的设施，其污染物排放超过规定的排放标准的，限期治理。城乡建设应当结合当地自然环境的特点，保护植被、水域和自然景观，加强城市园林、绿地和风景名胜区的建设。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